

客户提示：美国修订制裁俄铝措施，逐步结束俄铝合同限期被延长

日期：2018 年 4 月 25 日

美国律所 Freehill, Hogan & Mahar LLP 发布以下客户提示，就修订针对俄罗斯铝业联合公司制裁措施提供相关建议。

简介

本所在日期为 2018 年 4 月 12 日的客户提示中曾介绍，美国海外资产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OFAC”）于 4 月 6 日将 12 家俄罗斯企业纳入特别指定国民名单（以下简称“SDN 名单”），其中包括俄罗斯铝业联合公司（以下简称“俄铝公司”）。俄铝公司是世界第二大铝制造商和原材料及成品的主要出口商。将俄铝公司纳入 SDN 名单意味着美国人不得再同该公司进行任何业务交易，非美国人也不允许参与该公司的“重大交易”。与此同时，OFAC 还发布了第 12 号通用许可证，要求美国人在 2018 年 6 月 5 日之前逐步结束同俄铝公司的现有交易。

延长适用于美国人的缓冲期

俄铝公司进入制裁名单，对相关海运合同和租船合同造成了重大混乱。俄铝公司已向 OFAC 申请将其从制裁名单中移除。俄铝公司的上述申请尚未获批，但 OFAC 发布了第 12A 和第 14 号通用许可证。第 12A 号通用许可证对第 12 号通用许可证进行了修订，规定支付给俄铝公司的所有款项应汇至美国境内冻结的计息账户，但经第 14 号通用许可证批准的除外。

第 14 号通用许可证将美国人结束同俄铝公司或其持股 50% 及以上的任何实体的业务往来、合同或其他协议的期限延长至 2018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12:01（东部夏令时间）。于 4 月 23 日之前冻结的所有资金仍保持冻结状态，但可以用于经第 14 号通用许可证批准的结束交易的活动。对于 4 月 23 日后与俄铝公司产生的交易，依据第 14 号通用许可证，美国人无需冻结与相关交易的关联资金。

对非美国人的影响

尽管第 12A 号和第 14 号通用许可证并不直接适用于非美国人，但是第 14 号通用许可证批准美国人可在 2018 年 10 月 23 日之前同俄铝公司继续交易，因此该项规定也扩大了非美国人被允许的交易活动范围。正如本所先前发布的客户提示

所述《2014 年支持乌克兰主权、统一、民主和经济稳定法》以下简称“SSIDES”）第 10 条规定，非美国人同俄铝公司进行“重大交易”将面临制裁。然而，由 OFAC 常见问题解答第 542 条、第 545 条和第 574 条可知，如美国人无需就相关交易获得 OFAC 签发的特定许可，那么这样的交易就不是 SSIDES 第 10 条所指的“重大交易”。根据 4 月 23 日新发布的常见问题解答第 579 条：

因此 经第 14 号通用许可证批准且发生在批准期限内的交易活动不会在 SSIDES 第 10 条项下做出的制裁决定时被视作“重大交易”……

上述常见问题解答还同时明确，如在 2018 年 10 月 23 日之前参与经第 14 号通用许可证批准的交易活动，美国人和非美国人均无需将应支付给俄铝公司的款项存入美国境内的冻结账户。

总结

2018 年 4 月 23 日第 14 号通用许可证签发后，美国人现在可以在 2018 年 10 月 23 日之前完成同俄铝公司或其控股 50% 及以上的实体的交易和合同。同时，从现在起至 2018 年 10 月 23 日期间，非美国人同俄铝公司开展的交易活动也不会被视作“重大交易”，因为对于这样的交易美国人在上述期间不需要许可证。